

特稿

打造规范执法的“芴城样本”

芴城公安分局“大法制”改革经验在全市公安机关推广

10月25日,漳州市公安局召开全市公安机关警务机制改革(芴城)现场会,总结推广芴城公安分局“大法制”改革的经验做法。

近年来,芴城公安分局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紧紧围绕推进法治中国建设总目标,结合芴城公安实际,从推行“大法制”改革入手,优化执法监督机构,完善执法监督机制,推广智慧监督平台,严格落实奖惩措施,构建了全领域、全要素、全流程、全覆盖的公安执法“大监督”格局,打造了规范执法的“芴城样本”,全局执法质量水平、打击破案效能和智慧管理实力都取得明显提升。

优化细化 做大监督力量

芴城公安分局对法制大队内设机构及人员进行优化调整,设置了行政执法业务队、刑事执法业务队,执法监督管理队、综合室、信访督办室和执法办案管理中心。

原先值班的法制民警承担的案件审核、执法监督等业务,分别由行政执法业务队、刑事执法业务队和执法监督管理队承担,使审核、监督更加专业高效,特别是对行政案件的裁量和刑事强制措施适用把关更加严格、尺度更加统一。

每天,执法监督管理队围绕全局警情、案件、人员、财物、卷宗、场所等执法六要素开展监督,对存在问题通过“钉钉”执法监督工作群和分局主页“曝光台”予以通报并跟踪督促整改;依托执法监督管理平台,对警情案件各项预警项目进行通报提醒,确保基层所队及时处置反馈,实现警情案件日清日结。

同时,在全市17个办案的所队明确由教导员负责法制工作,设立法制室,配备专职法制员,全面落实本单位警情案件巡查考评、行政处罚案件审核、监督执法信息化运用、管理执法办案场所、案卷卷宗和涉案财物等工作,形成上下联动的“大法制”监督机制。

科技赋能 提升监督效能

借力科技赋能,芴城分局在全省率先建立具备穿透功能的智慧执法监督管理全息平台,实现执法要素全程可视,确保精准发现执法问题,使执法监督更智能、更高效。

给全局所有办案单位配备智能卷宗管理柜,实行“一人一柜”,管理平台直接嵌入执法办案系统,所有案卷卷宗存入、取出、借阅、归还、归档借助RFID电子标签全流程记录,做到过程完整、可回溯,异常流程可自动预警,实现办案全流程监督。

同时,建设使用智慧执法办案积分平台,由系统自动考核民警执法成绩,民警可以实时查看自己积分情况,办案单位和法制大队也可实时分析本单位发案态势和统计案件办理情况,为深化执法规范化建设提供数据支撑。

练好内功 激发履职担当

人是改革成败的决定因素。为

提高基层民警执法能力,芴城公安分局大力实施强警计划,开办“芴江论剑”执法论坛,实行“警营师徒制”。第一批18名骨干民警被聘为导师,与21名入警未满两年的新警双向选择结对。民警师傅根据结对徒弟自身特点、存在短板,结合执法实际,制定具体传授计划,教学相长,与徒弟共同进步。同时,成立由15名业务骨干组成的“执法服务小分队”,开启送教上门服务,为基层所队分析存在的执法问题,交流探讨基层执法实务,指导提升执法规范化工作。

为调动民警“多办案、办好案”,芴城公安分局全面推行执法办案积分制,并将结果作为干部提拔晋升、评先评优、追责问责的重要依据,还组织开展“季度之星”“年度执法办案标兵”评选活动。今年上半年,分局5位获评全市公安机关执法办案标兵的民警,全部被提拔使用,走上了新的工作岗位。

◎章公宣

在福建和湖南两省警方的努力下

湖南夫妇在龙海寻回失散26年儿子

本报讯(林泽文 文/图)11月3日,在福建省漳州市龙海区和湖南省株洲市警方的努力下,来自株洲市的刘女士终于见到走失26年的儿子。当日上午10时左右,在龙海区公安分局会议室,刘女士夫妇与其亲生儿子李先生紧紧相拥,迟迟不愿松开。

“不可想象,我现在这么大岁数了,还能见到失散多年的儿子!”刘女士激动地说。在认亲现场,刘女士和家人将一面写着“闽湘联手山重水复寻亲路 父母思儿爱鸾情深庆团圆”的锦旗送给龙海区警方,向民警表达感谢之情。“为了这次团圆,民警一直在和我们沟通,很辛苦,也很劳累,我们深深感激!”刘女士的家属说。

1995年1月3日,刘女士5岁的儿子在株洲市走失,其家人及公安民警多方寻找未果。刘女士从未放弃寻找,但一直未果,愧疚之情、念子心切使她几乎崩溃。随着公安部失踪人口DNA信息库的建立,刘女士和丈夫第一时间到当地公安机关采集有关信息。26年来,他们始终挂念着走失的儿子,时刻盼望着一家人能够早日团圆。



认亲现场

公安部“团圆行动”开展以来,龙海区公安分局一方面加大宣传和摸排力度;另一方面充分依靠技术支撑,实行快采快送快检机制。今年初,民警在对非亲属人员落户排查工作中,采集了李先生的血样信息,

并检验、录入相关系统。9月9日,李先生与湖南省株洲市公安局采集的某家庭失踪儿童父母血样比中亲缘关系。为确保鉴定结果无误,龙海警方与株洲警方再次采集了双方的血样并进行复核,李先生确系刘女士

和丈夫在1995年走失的儿子。

“孩子是父母身上掉下来的肉,这份骨肉之情是难以割舍的。”龙海区分局刑侦大队中队长黄文辉告诉笔者,他从刑事侦查法医工作多年,在通过分析研判掌握了确切线索后,都第一时间通知当事人,而此时当事人通常难以置信:这是真的吗?能让我们尽快见面吗?那种发自内心的激动,以及当事人双方在认亲时相拥而泣的场面,每次都让他感慨不已。

“为了找到失散的亲人,很多家庭付出了太多心血,所以,团圆行动意义重大,值得我们付出所有努力。接下来,我们要更加耐心、细致、精准地做好每项工作,因为每个数据和信息背后,都意味着一个家庭渴望团圆的梦想。”龙海刑侦大队副大队长吴建清感叹。

“团圆行动”开展以来,龙海公安分局党委高度重视,将专项行动作为“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的重要内容,开展失踪人群摸排、DNA数据库比对、人像比对等工作,应用先进技术全力查找失踪儿童,截至今年10月,已促成8个家庭实现团圆梦想。

氛围。

近年来,在学校、家庭、社会共同努力下,竹港中学营造了安全畅通、文明有序的优良环境,守住交通安全事故“零发生”的底线,为构建平安和谐校园奠定了坚实的基础。但校园及周边的交通秩序维护是一项长期的工作,需要多方配合,常抓不懈。要持续推进争当“文明交通之星”活动,提高师生的交通安全意识,争当“创建交通文明学校标兵”,推动文明校园建设。

◎罗晓晖

云霄警方发挥连续作战精神

身负命案潜逃29年的逃犯落网

本报讯(张雯 张进波)10月29日晚,云霄县公安局执法办案中心灯火通明,云霄县公安局主要领导在此迎接凯旋的战友。就在不久前,他们抓获一名潜逃29年的命案逃犯。

1993年5月17日晚,云霄县和平乡发生一起纠纷,犯罪嫌疑人张某等人对三名被害人实施控制并殴打致死,云霄警方依法打击处理其余涉案嫌疑人,但主要犯罪嫌疑人张某畏罪潜逃。

29年来,云霄警方始终未放弃对张某的追捕。今年,他们进一步加大调研研判力度,抽调精干警力组成追逃专班,在市公安局多个部门的大力支持下,发挥连续作战精神,通过梳理线索、内查外调等方式,在蛛丝马迹中寻找突破口,终于摸清了张某的日常活动轨迹及规律。专班人员立即研究部署了周密详实的

抓捕方案,并抽调刑侦大队、合成作战中心、派出所、巡特警等单位精干警力30人24小时待命。

10月29日晚时机成熟,云霄警方立即布控,在犯罪嫌疑人张某要途经的路段设下“口袋”抓捕。当晚7时许,张某出现在民警的视野中。抓捕民警立即报告现场指挥长,得到抓捕指令后追赶。通过先前对现场的勘查,民警按照计划将其逼至墙角,逼迫停车,迅速上前将其捉拿归案。民警在抓捕后进行安全检查,在张某所骑的摩托车上发现了一把刀,还好前期做足准备,抓捕过程有惊无险。

到案后,张某供认了其在1993年5月17日因购买水晶引发经济纠纷,后对三名被害人实施控制并殴打致死的犯罪事实。至此,该起沉积29年的命案积案终于告破。

全市公安民警法律知识竞赛决赛落幕

本报讯(章公宣 文/图)11月2日,全市公安民警法律知识竞赛决赛在漳州市公安局举行,从初赛中脱颖而出,龙海区公安分局、诏安县公安局、市公安局巡特警支队、龙文区公安分局、开发区公安分局、台商投资区公安分局等六个代表队参赛。

此次比赛以习近平法治思想、《民法典》《行政处罚法》《刑法修正案(十一)》《办理刑事案件程序规定》《办理行政案件程序规定》等为主要内容,邀请漳州市中级人民法院、漳州市人民检察院和漳州市律师协会的法律专家担任评委。比赛过程中,进入决赛的各代表队准备充分、旗鼓相当、业务过硬,展现了公安民警扎实的业务基础和良好的团队精神。经过激烈而紧张的必答题、阅卷题、抢答题、风险题四个环节,市公安局巡特警支队代表队夺得第一名,龙文区公安分局、台商投资区公安分局代表队分别获第二名、第三名,龙海区公安分局获优秀组织奖。



竞赛现场

同名同姓转错账

民警帮追回

本报讯(邱巧纯 黄跃宗)11月2日,陈先生来到漳浦县公安局旧镇海防派出所,送上一面绣着“为民服务 廉明高效”的锦旗,感谢民警帮助其追回转错账户的7500元。

10月21日,陈先生通过手机银行给爱人张女士转账时,在转账记录中找到显示有张女士名字的账户,便直接将7500元转入,但张女士查看自己的账户,发现钱款并未收到。经查看转账记录,陈先生才发现他所转的账户并不是其爱人的银行账号,急

忙向旧镇海防派出所求助。民警根据对方账号找到了开户银行,查找到可以决定查阅权限的支行后,通过沟通协调和提供相关证明,获悉该账号持有人的身份信息,并立即与其取得联系。经过民警的耐心解释和陈先生提供的转账记录,对方爽快地将错转的钱款还给陈先生。原来,该账号的持有人和张女士同名同姓,陈先生经营手机店,双方曾经通过网上转账交易过,因转账时没认真核对,才导致这次钱款转错。

猫头鹰掉入水沟

民警施救放生

本报讯(蔡淑娇)党史学习教育开展以来,南靖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民警积极送法入户,开展野生动物保护法的宣传,辖区群众对野生动物保护意识明显增强,越来越多的人能在发现野生动物后及时报警。11月1日下午,南靖县公安局森林警察大队民警就接到山城镇翠眉村群众报警,称在其自家门口水沟发现一只猫头鹰。

到现场后,民警立即对该野生动物进行救助,经全面检查,确认该只鸟为国家二级保护野生动物——猫头鹰。随后,民警将猫头鹰送到虎伯寮保护区放生。在放生过程中,恰巧一群小朋友在保护区游玩,森林警察大队民警让小朋友一同参与放生,向他们宣传野生动物保护法,普及保护野生动物的知识。

校园

『文明交通之星』



二年(一)班
 芴城区东铺头中心小学
 黄文莹



八年(一)班
 诏安县西潭东湖中学
 沈乙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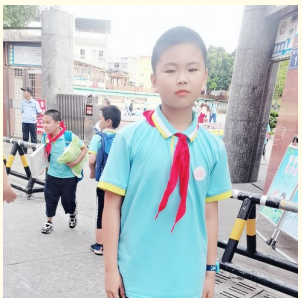
四年(四)班
 龙文区郭坑中心小学
 陈梓晗



三年(四)班
 华安县实验小学
 李家成



五年(一)班
 华安县实验小学
 蒋尚蓉



五年(六)班
 平和县金华小学
 林煜东



二年(一)班
 芴城区东铺头中心小学
 祁圣翔



六年(四)班
 漳州开发区南太武实验小学
 杨斐然



五年(八)班
 龙海区石码中心小学
 洪炜哲



附属小学 五年(三)班
 闽南师范大学台商投资区
 袁艺晗